

补单

记账凭证

附单据 6 张

南街

2024年11月30日

第0002号

摘要	总账科目	明细科目	借方	贷方
付镇补人居环境整治费	其他支出		4,564.00	
付镇补人居环境整治费	银行存款			4,564.00
合计			¥4,564.00	¥4,564.00

财务主管 谢坤

财务审核

记账

制单 张秀霞



普通 加急

委托日期 2024 年 11 月 11 日

汇 款 人	全 称	范县财政局濮城镇财政所村级经费专户	收 全 称	范县永健建筑劳务工程有限公司
	账 号	31301001700000001	账 号	201000305774794
	汇出地点	河南省 范 市/县	人 汇入地点	河南省 范 市/县
汇出行名称	范县农商银行		汇入行名称	范县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城支行
金 额 (大写)	人民币	肆仟伍佰陆拾肆元整	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	¥ 4 5 6 4 0 0
汇出行盖章			支付密码	
			附加信息及用途: 南街人居环境费	
			复核:	经办:

此联汇出行给汇款人的回单



Y202411115152013600005

业务类型: 普通汇兑
 交易机构: 1631301000
 报文标识号: 202411110045932147
 柜员流水号: 3132013600000012
 付款人账号: 31301001700000001
 账户序号: 0001
 收款人账号: 201000305774794
 接收行行号: 320502300021
 金额(大写): 肆仟伍佰陆拾肆元整
 联网核查结果:
 代理人联网核查结果:

柜面流水号: G1525168183
 摘要: 转账汇兑
 明细标识号:
 交易日期: 20241111
 付款人名称: 范县财政局濮城镇财政所村级经费专户
 收款人名称: 范县永健建筑劳务工程有限公司
 接收行行名: 范县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城支行
 Y(小写): 4,564.00
 联网核查流水号:
 代理人联网核查流水:

附 言: 南街人居环境费
录入员: 31320136 复核员:

授权柜员:

本回单不作为收款方的发货依据, 请勿重复记账



第二联: 客户留存

冯朝凯



濮城镇村级经费支出监控审批表

单位(盖章)

申请支出事由	南街村小环境清理		
申报金额	¥: 4564.00 元	附单据	张
审批金额	(大写) 拾 万肆仟伍佰陆拾肆元 零角 分 ¥: 4564.00 元		
村主职干部审批 (签字)	高孟鲁	包村干部审核 (签字)	南召兵
监督委员会复核 (签字盖章)		村报账员 (会计)	高廷军





电子发票(普通发票)

发票号码: 24412000000154755876

开票日期: 2024年09月11日

河南省税务局

<p>购买方信息</p> <p>名称: 范县濮城镇南街村民委员会</p> <p>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纳税人识别号:</p>	<p>销售方信息</p> <p>名称: 范县水健建筑劳务工程有限公司</p> <p>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纳税人识别号: 91410926MA9KMGMR6C</p>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项目名称</th> <th>规格型号</th> <th>单位</th> <th>数量</th> <th>单价</th> <th>金额</th> <th>税率/征收率</th> <th>税额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*生活服务*打扫卫生费用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4518.81</td> <td>1%</td> <td>45.19</td> </tr> <tr> <td colspan="5"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合计</td> <td>¥4518.81</td> <td></td> <td>¥45.19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项目名称	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	税率/征收率	税额	*生活服务*打扫卫生费用					4518.81	1%	45.19	合计					¥4518.81		¥45.19	
项目名称	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	税率/征收率	税额																		
*生活服务*打扫卫生费用					4518.81	1%	45.19																		
合计					¥4518.81		¥45.19																		
<p>价税合计(大写)</p> <p>肆仟伍佰陆拾肆圆整</p>	<p>(小写) ¥4564.00</p>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p>销方开户银行: 范县鹏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支行; 银行账号: 201000305774794;</p>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p>备注</p>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下载次数: 1

开票人: 胡淑曼

胡淑曼

南街村打扫卫生合同

委托方（以下简称甲方）：范县濮城镇南街村民委员会

承揽方（以下简称乙方）：范县永健建筑劳务工程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，甲方决定委托乙方整理打扫南街村卫生，为保证施工顺利，特签订本合同。以便双方共同遵守：

一、施工内容：南街村街道打扫卫生。

二、施工方式：乙方包工包机械。

三、工程内容：

1、街道卫生打扫。

2、垃圾清运。

四、工程日期：2024年7月2日——2024年7月5日。

五、工程费用合计：¥4564.00元整（肆仟伍佰陆拾肆元整）。

六、结算方式：工程完工后，乙方提供正规发票，凭发票一次性结清。

七、乙方责任：

1、乙方负责施工工具，并承担相关费用。

2、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不得违章操作，否则发生一切安全事故，乙方自行负责。

3、乙方不得偷工减料，不得外包。

八、甲方责任：

1、甲方必须按合同约定，预付乙方工程款，否则因款项不到位造成一切损失，由甲方负责。

2、甲方提供电力、水源等施工需要。

本合同一式二份，甲乙双方各持一份，双方签字后生效。工程完工后付清工程款，本合同自动终止。

甲方：



代表人：南孟鲁

乙方：



代表人：华罗



2024年7月1日

南街村打扫卫生费用清单

项目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
钩机	工时	11	200	2200
三马车	工时	13	60	780
人工费6人	小时	22	72	1584
合计:				4564